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在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33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
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（容诚审字[2025]215Z0389号）确认，2024年度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3,661,572.65元，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73,474,117.16元；由于公司2024年度亏损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经营，公司决定2024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，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鉴于公司2024年度未实现盈利，同意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，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实际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该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2025年的财务预算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按要求进行了及时的披露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，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完整、安全以及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进行。报告期内，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。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有关规定，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，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，不单纯以盈利目的，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择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规模不超过4亿美元（或等值其他外币），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符合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

和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具有合理性。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